

江西江铜银珠山矿业有限公司银珠山矿区铅锌银矿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公示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法规文件要求，现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等告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江西江铜银珠山矿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江西省贵溪市冷水坑矿田银珠山矿区铅锌银矿项目

项目位置：位于贵溪市南约180°方位，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circ}11'15''$ - $117^{\circ}13'15''$ 、北纬 $27^{\circ}54'00''$ - $27^{\circ}55'45''$ ，行政区划隶属贵溪市冷水镇管辖。

项目性质及规模：新建项目，年采选100万t铅锌银矿。

项目基本概况：冷水坑矿田银珠山矿区建设规模为年采选100万t铅锌矿（3030t/d），服务年限23年。矿区采用地下开采方式，-240m以上采用主竖井（箕斗）+副竖井（罐笼井）+辅助斜坡道开拓方案；-240m以下采用盲竖井（罐笼）+辅助斜坡道开拓方案，主、副井出口标高为+250m。开采采用全面采矿法和房柱法采矿方法，采空区嗣后一次全尾砂充填。选矿采用半自磨+球磨，先浮铅后浮锌，尾矿选硫的优先选别流程，即铅为一粗两扫三精取得铅精矿，铅尾矿选锌，经一粗两扫三精取得锌精矿，选锌尾矿经一粗两扫三精得硫精矿，选硫尾矿即为总尾，尾矿库为干堆尾矿库。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年产铅精矿29600t/a、锌精矿44500t/a、硫精矿35900t/a的生产能力。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副井、回风井、斜坡道、采矿工业场地、选矿工业场地、废石场、尾矿库、炸药库及其它生产辅助设施。

二、公示内容

《江西省贵溪市冷水坑矿田银珠山矿区铅锌银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及验收意见等，具体公示内容可通过百度网盘下载，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_EnieIDnu_4HF4Y09vcMUQ（提取码:xfm5）。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公示时间:2025年3月24日-2025年4月24日
2. 联系人：黄根平，电话：0701--7176681，邮箱：992747743@qq.com
3. 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反馈给联系人。

江西江铜银珠山矿业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4日